

为了解贷款资金使用情况，根据相关规定和管理要求，请在使用贷款资金后,及时在线上传有效用途证明材料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合同或协议、{MOD}、消费凭证、订货凭证、交易流水、其他证明材料等。逾期未完成上传我行有权采取包括提前收回贷款、冻结额度、终止授信等措施。上传方式：登录成都农商银行微信公众号，进入并登陆“蓉易借”产品页面后，在“个人中心” - “借还记录” - “借款记录”中找到对应的提款信息，点击查看借据详情--点击上传用途证明材料。您也可以将用途证明材料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本行邮箱：DKFW@cdrcb.com